

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办法(修订) (赤院院字〔2018〕91号)

发布时间: 2018-10-26

赤院院字〔2018〕91号

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办法(修订)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才培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形成校内自我评价、持续改进的长效机制,促进教学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推动教学基本建设和教学改革教育教学质量,制订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管理要点》(教高司[1998]33号)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参照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结合我校实际,坚持以考核促建设、以考核促改革、重在提高教学管理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的指导思想,合理利用必要的行政和经济手段,引入约束竞争和激励机制,提高二级学院教育教学质量与管理水平,努力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创业型人才。

二、基本原则

- (一)量化考核。每学年对各二级学院均进行考核,全部指标均采用定量考核的方法,以累加积分方式计算评价分值。
- (二)动态评价。按学期采集教学数据,每学年公布二次评价结果。
- (三)统筹兼顾,突出特色。既要关注国家高等教育政策走向,又要立足于学校实际,不拘泥于国家的教学评估体系,注重指出学校的自身特点。
- (四)注重导向。既考查必须完成的约束性常规工作,也体现导向性创新工作;既考虑基础差异,又鼓励发展进步。

三、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体系由六个一级指标、二十四二级指标及三十个加(减)分项组成。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构成、分值及其权重见《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四、考核评价程序

- (一)每学年度召开教学工作考评领导小组会议,对教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进行修订,并在学年度初教学工作会议上公布,作为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的依据。
- (二)各二级学院积极配合教务处数据采集工作,教务处对采集的教学信息和数据进行核实、汇总、整理、分析,在校园网上上传教学数据。
- (三)学校在每学期初公布上一学期的考核结果。每学年初,学校依据上一学年度的考核结果,对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进行综合考评。

五、考核评价结果的使用

- (一)学校根据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体系考评结果,评出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评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并按《赤峰学院教学奖励办法》进行奖励。

- (二)教学工作考评结果作为二级学院新专业申报和干部工作考核等的重要依据。

六、其他事项

- (一)在教学工作考核评价体系中,个别二级学院缺项(如实验教学、没有学生等),按其它二级学院平均值计算其得分。
- (二)考核学年度内,二级学院出现1次严重教学事故的,本学年不得定为优秀;出现2次及以上严重教学事故或1次重大教学事故,年内不得定为优秀。
- (三)对于公布的考核数据,各二级学院如有异议,可提出书面申请进行复查。
- (四)教务处、各教学单位须如实填报、汇总考核数据资料。对于弄虚作假影响评价结果的,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给予处分。
- (五)本规定从2018年度开始执行,原《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赤院院字[2012]138号)同时废止,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常规教学部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内容	基础分	权重	内 容	基础分	权重	内 容	计分方式	基础分	权			
1 教学组 织	100分	0.10	1.1教学定位及规划	40	0.4	1.1.1教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有目标、有规划，目标定位准确，思路清晰，执行方面具体，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1.1.2教学工作会议召开情况	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会议，每学期5次以上，该项目满分；每缺少一次扣2分。	20	0.			
			1.2教学管理队伍	20	0.2	1.2.1院部各级教学管理人员任务分工及职责	分工明确、责任具体，落实到人。有完善的规章制度；教学管理人员经常研究教学工作，及时解决教学工作中出现的问题，重视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1.2.2专业负责人、课程负责人任务分工及职责		10	0.			
			1.3教学管理制度及运行	40	0.4	1.3.1院部教学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院部教学日常管理、评教、实践教学管理、实验室管理、督导、学生信息员管理、档案管理等制度，内容明确，切实可行，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1.3.2院部教学管理制度运行情况		能够按照院部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有完整、详实的记录，并有相关负责人的签字，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2 教学 常规管 理	400分	0.40	2.1教务系统使用与维护	30	0.08	2.1.1教学计划和教学任务的设置及完成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者得该项满分；每延误一个工作日扣1分。	10	0.
									2.1.2课表编排工作		10	0.
2.1.3成绩录入工作	10	0.										
2.2教师管理	20	0.05				2.2.1 专任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博士学位教师的比例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2.2 教授、副教授承担教学比例		10	0.			
2.3日常教学管理	100	0.25				2.3.1 报送教学相关数据、报表、材料等的及时准确率 (教材信息另行考核)	全面统计，及时准确率最高的院部得该项指标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5	0.			
						2.3.2 教学日志(含班级日志)记录规范、完整程度		全面检查，规范、完整程度最高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根据其规范、完整程度按一定比例得相应的分数。	15	0.		
						2.3.3 学生旷课、迟到、早退人次比例		全面统计，负向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50	0.		
						2.3.4 调课率			20	0.		
2.4教材管理	20	0.05				2.4.1 教材征订信息及准确率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4.2 教材领取情况		10	0.			
2.5实验教学管理	40	0.1				2.5.1 实验开出率达到教学大纲要求的比例	从实验计划、组织实施、效果、总结等方面评价，各项指标得分最高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实际情况进行量化，并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5.2实验教学过程管理情况		10	0.			
						2.5.3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比例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5.4实验室开放比例			10	0.		
2.6实习实训管理	30	0.08				2.6.1 实训、见习、实习符合教学计划规定要求的比例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6.2 实习过程管理情况	从实习计划、组织实施、效果、总结等方面评价,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实际情况进行量化, 并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2.7 实践创新管理	40	0.1	2.7.1 参加大学生创新教育项目的学生比例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7.2 指导大学生创新教育项目的教师比例		10	0.
			2.7.3 学生就业创业课程参与情况		10	0.
			2.7.4 院部实践创新课程设计实施情况		10	0.
			2.8.1 应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符合主讲教师资格人数比例		10	0.
2.8 毕业论文(设计)管理	50	0.13	2.8.2 应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符合学校规定要求的比例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8.3 应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情况	从应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效果、总结等方面评价,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实际情况进行量化, 并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30	0.
2.9 课程考核与管理	45	0.11	2.9.1 按规定命题的课程门数比例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9.2 考场安排情况	巡视检查, 考场安排规范, 得该项满分, 不规范者不得分。	10	0.
			2.9.3 巡考、监考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巡视检查, 巡考、监考人员严格履行职责者, 得该项满分; 监考和巡考不力、考场秩序不良者不得分。	15	0.
			2.9.4 过程化考核课程建设情况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2.10 教学档案管理	25	0.06	2.10.1 试卷存档情况	试卷存档完整, 整理规范, 抽查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取得相应的分值。	15	0.
			2.10.2 其他教学档案管理	其他教学档案包括教学任务书、教学计划、教学总结、学生成绩单、教学(实验)日志、实习记录、毕业论文设计、培养方案异动、调停课审批表、过程化考核科目备案、教研活动计划总结以及其他教学管理运行过程中其他文件记录等。 文档归档及时, 目录归类合理, 文件资料齐全, 存放规整有序, 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根据其规范、完整程度按一定比例得相应的分数。	10	0.
3.1 专业建设	20	0.15	3.1.1 专业建设规划及落实情况	专业建设规划符合学校人才培养的总体思路, 专业结构合理, 该项得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2 课程建设	30	0.23	3.1.2 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运行情况	学科建设规划明确, 有清晰地建设思路, 该项得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2.1 教学大纲(含实验教学大纲)规范、完备程度及执行情况	全面检查, 规范、完整程度最高、执行严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根据其规范、完整程度按一定比例得相应的分数。	10	0.
			3.2.2 应用型课程建设情况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2.3 开设通史教育选修课情况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3 教材建设	20	0.15	3.3.1 执行教材建设规划情况	严格执行教材建设规划, 选用优质教材及“马工程”教材; 自编教材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适应应用型人才的教材。该项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4 教师队伍建设	40	0.31	3.3.2 出版教材、著作情况	全面统计, 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3.4.1 教师队伍整体培训计划及落实情况	检查材料和执行效果并量化计分, 根据各院部实际情况赋分。	10	0.
			3.4.2 教师队伍结构合理		10	0.

4 教育教 学研究	40分	0.04	3.5实践教学建设	20	0.15	3.4.3青年教师导师修计划及落实 情况	检查材料和执行效果并量化计分，根据各院部实际情况 赋分。	10	0.
						3.4.4“双师型”教师培养计划 及落实情况		10	0.
						3.5.1实践教学建设规划及落实 情况		10	0.
						3.5.2 实习实训基地数量	全面统计，专业拥有实践基地数量最高的院部得该项 指标的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4.1.1 教研活动开展及集体备课 情况		10	0.
			4.1教育教学研究	40	1	4.1.2在学术期刊上发表的教研 论文、教学管理论文人均篇数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 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4.1.3网络教学平台的使用情况		10	0.
						4.1.4网络教学研究的开展情况		10	0.
			5.1基础理论掌握 情况	30	0.24	5.1.1 学科基础课、专业必修课 及格率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 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5	0.
						5.1.2 学科基础课、专业必修课 平均学分绩点		15	0.
5 教学效 果	130分	0.13	5.2毕业生情况	50	0.38	5.2.1应届本科生计算机一级考 试累计通过率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 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5.2.2应届毕业率		20	0.
			5.3就业情况	50	0.38	5.2.3 应届本科生学士学位获得 率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 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5.3.1 应届生考研录取率		30	0.
						5.3.2 应届生正式就业率（不含 灵活就业率）		20	0.
6 教学质 量管理	200	0.2	6.1教学质量保障 体系	60	0.3	6.1.1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落实情 况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内人员分工明确、责任具体，落实 到人。有完善的规章制度，能及时反馈教学中出现的 问题，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20	0.
						6.1.2 教学督导组参与质量控制 情况		20	0.
			6.2教学质量监测	140	0.7	6.1.3学生教学信息员参与质量 情况	学生教学信息员职责明确，能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并能 及时反馈，记录详实，该项得满分；其余按比例得相 应的分值。	20	0.
						6.2.1加强质量监测的具体措施 及效果分析		20	0.
						6.2.2督导工作总结材料		10	0.
						6.2.3学期听课任务完成比例	全面统计，最高值的院部得该项指标的满分，其余按 比例得相应的分值。	10	0.
						6.2.4领导听课任务完成比例		10	0.
						6.2.5学生评教情况	内容包括学院任课教师对学情的反馈、辅导员和班导 师对学情的分析及整改措施记录详实，该项得满分； 其余按比例得相应分数。	40	0.
6.2.6学校督导组课堂教学状态 评价情况	50	0.							
6.2.7教师评学情况	30	0.							

注：常规教学考评基础分为1000分。

赤峰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一加（减）分项部分

性质	项目类别	主要观测点	分值	
加分部分	1 专业建设项目	1.1 特色专业建设点	国家级一类加80分，二类加150分。	
		1.2 应用型品牌专业	校级应用型品牌专业（本科）加60分，应用型品牌专业（专科）加40分。	
		1.3 应用型优秀专业	校级加30分。	
		1.4 当年新增专业	当年新增专业加10分。	
		1.5 院部与社会对接情况	院部与社会的产学研合作中，引入社会资金每十万元加10分；引入师资、课程加10分；共建实验室、实习基地一项加20分。	
		1.6 培养方案制定及执行情况	培养方案制定符合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专业课程设置合理，加20分。	
	2 课程建设项目	2.1 应用型品牌课程	校级加10分。	
		2.2 应用型优秀课程	校级加6分。	
		2.3 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国家级双语示范课程加100分；自治区级加60分；校级加10分。	
	3 实践教学建设项目	3.1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基地）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加150分；自治区级加60分；校级加10分。	
		3.2 优秀实践基地	校级优秀实践基地加10分。	
		3.3 新建实践教学基地	新建一处实践教学基地加10分。	
	4 教师队伍建设项目	4.1 教学团队	国家级教学团队加150分；自治区级加60分；校级加10分。	
		4.2 教学名师	国家级教学名师加100分；自治区级加30分；校级加10分。	
		4.3 教坛新秀	自治区级教坛新秀加20分；校级加6分。	
	5 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5.1 当年新增教育教学研究结项项目	国家级教育教学研究重点项目结项90分，一般项目60分；自治区级教育教学研究重点项目结项36分，一般项目18分；校级教育教学研究重点项目5分。	
		5.2 当年新增教育教学研究立项项目	国家级教育教学研究重点项目立项加60分，一般项目加40分；自治区级教育教学研究重点项目立项加24分，一般项目加12分。	
	6 教学成果	6.1 当年新增教学成果	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加500分，一等奖加200分，二等奖加100分，三等奖加60分，优秀奖加30分；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加100分，一等奖加20分，二等奖加10分，优秀奖加6分；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加8分，二等奖加5分，三等奖加2分。	
		6.2 当年新增优秀教材	主编	当年新增优秀国家级教材特等奖加200分，一等奖加150分，二等奖加50分，三等奖加30分，优秀奖加15分；当年新增优秀自治区级一等奖加30分，二等奖加15分，三等奖加6分，优秀奖4分。
			副主编	国家级教材特等奖加80分，一等奖加50分，二等奖加20分，三等奖加10分，优秀奖加5分；自治区级教材特等奖加20分，一等奖加10分，二等奖加2分，优秀奖加1分。
		6.3 当年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	主编单位加150分；主编加50分；副主编加20分。	
	7 教学奖励项目	7.1 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优胜奖	国家级特等奖加100分，一等奖加80分，二等奖加40分，三等奖20分，优秀奖加10分；自治区级特等奖加30分，一等奖加20分，二等奖加10分，三等奖加5分，优秀奖加2分；校级一等奖加5分，二等奖加3分，三等奖2分，优秀奖加1分。	
		7.2 校级优秀教学管理奖	优秀教学基层组织奖8分；优秀实习工作组织奖15分。	
7.3 学科竞赛及指导奖		国家级一等奖加80分，二等奖加50分，三等奖加20分，优秀奖加10分；自治区级一等奖加20分，二等奖加10分，三等奖加5分，优秀奖加2分；校级一等奖加5分，二等奖加2分，三等奖加1分。		
8 大学生创新教育项目	8.1 当年大学生创新教育实验项目	优秀项目每项加2分。		
	8.2 当年学生发表学术论文	发表一篇核心期刊论文加20分；非核心期刊论文加5分。		
9 其他项目		其他在当年发生的各级各类奖项符合申报条件的，参照以上奖项类别进行奖励。		
减分部分	质量监控	1. 毕业论文查重	学生毕业论文查重率不合格一人次扣10分。	
		2. 学生遵守考场纪律情况	学生考场违纪一人次扣3分，作弊一人次扣10分；二级学院自行上报学生考试违纪行为不扣分。	
		3. 差错、教学事故发生次数	教学差错发生一次扣10分；发生一般、严重、重大教学事故，分别扣20、40、80分。	
		4. 其他	其他在当年发生的各级各类违纪行为，参照以上类别进行处罚。	

注：将各院部考核学年各种奖项及加分项所得分数以10%折合计入总分，加（减）分项得分不封顶。

服务指南 教务处招生办 教务处考试中心 本科毕业设计（论

地址：

友情链接

赤峰学院崇学楼三楼教务处

学院首页

高等教育出版社检索系统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

邮编：024000

电话: 8300152

技术支持 网络信息中心

赤峰学院教务处 版权所有